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gdao Port International Co., Ltd.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98)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控股股東股權劃轉相關事項的進展公告

本公告乃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發之《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股權劃轉相關事項的進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奉利

中國·青島，2019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奉利先生、張江南先生及姜春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焦廣軍先生、張為先生及褚效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燕女士、蔣敏先生及黎國浩先生。

证券代码：601298 证券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临 2019-045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划转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8月23日，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青岛港”）分别披露了《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划转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3）和《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划转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4），主要内容为：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青岛市国资委”）将所持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港集团”）100%股权（含青岛港集团拟持有的威海港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青岛市国资委变更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述股权划转涉嫌违反相关方前期承诺及相关业务规则，能否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鉴于上述股权划转涉嫌违反相关方前期承诺及相关业务规则，目前，相关方仍在进一步论证核实，能否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避免误导投资者，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暂缓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文件。待后续相关事项明确后，相关方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后续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信息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